

证券代码： 300502

证券简称： 新易盛

公告编号： 2017-063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新易盛，证券代码：300502)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年9月14日、2017年9月15日、2017年9月18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交易波动问题及情况核实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二) 其他事项关注

- 1、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并完成公告、登记等相关程序；

2、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持股5%以上股东廖学刚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984,000股,目前减持计划正在实施中;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公司监事袁吟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股,目前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58)中所列示的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8日